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TERNATIONAL ENTERTAINMENT CORPORATION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009)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國際娛樂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可能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00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上一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282.1百萬港元。

根據對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董事會注意到，儘管本集團的毛利因實體賭場營運及向其他獲授權博彩營運商提供博彩平台所產生的博彩收入增加而錄得顯著增長，惟本集團仍預期於本期間錄得淨虧損。該預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淨虧損主要由於：

- (i) 本期間與發行本金總額為16億港元的可換股票據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非現金虧損約425百萬港元(「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該虧損屬非現金性質，主要由於相關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金融負債的會計處理規定所致；及

(ii)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增加，主要由於為提升本集團賭場服務的吸引力及競爭力而增加營銷活動及推廣活動的開支所致。

董事會謹此強調，可換股債券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虧損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確認的非現金會計項目，對本集團的正常業務營運及經營現金流量並無任何影響。倘不計及該非現金虧損，預期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較上一期間將錄得減少。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與核數師敲定任何減值虧損。如果錄得減值虧損，預期虧損將會增加。股東務請注意，本集團於本期間不一定會出現減值虧損。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本期間的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財務資料僅基於參考本集團本期間管理賬目以及本公司管理層目前掌握的資料進行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或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本集團本期間中期業績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

因此，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及／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國際娛樂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Ho Wong Meng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 *Ho Wong Meng* 先生及 *Aurelio Jr. Dizon Tablante* 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陸正均* 先生、*Danica Ramos Lumawig* 女士及 *Brian Roger Mattingley* 先生。